

长沙市配合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 工作简报

2020年第11期 总第11期

长沙市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1月6日

目 录

【工作要闻】

- 1.谭勇副市长现场调研指导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
信访举报件办理
- 2.省生态环境厅环境监察局赴长沙县、长沙经开区现场核查
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 3.湖南湘江新区、岳麓区采取联合行动推动交办问题整改
- 4.市督办问责组、综合协调组召开会议专题研究督办件办理
工作
- 5.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已向长沙市交办284件信
访举报件 4件交办件 2件督办件

【区县动态】

- 1.芙蓉区召开专题会议压实交办件整改责任
- 2.天心区深入现场督办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 3.岳麓区召开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交办件专题调
度会议
- 4.雨花区召开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交办件专题调
度会议
- 5.长沙县召开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交办件专题调
度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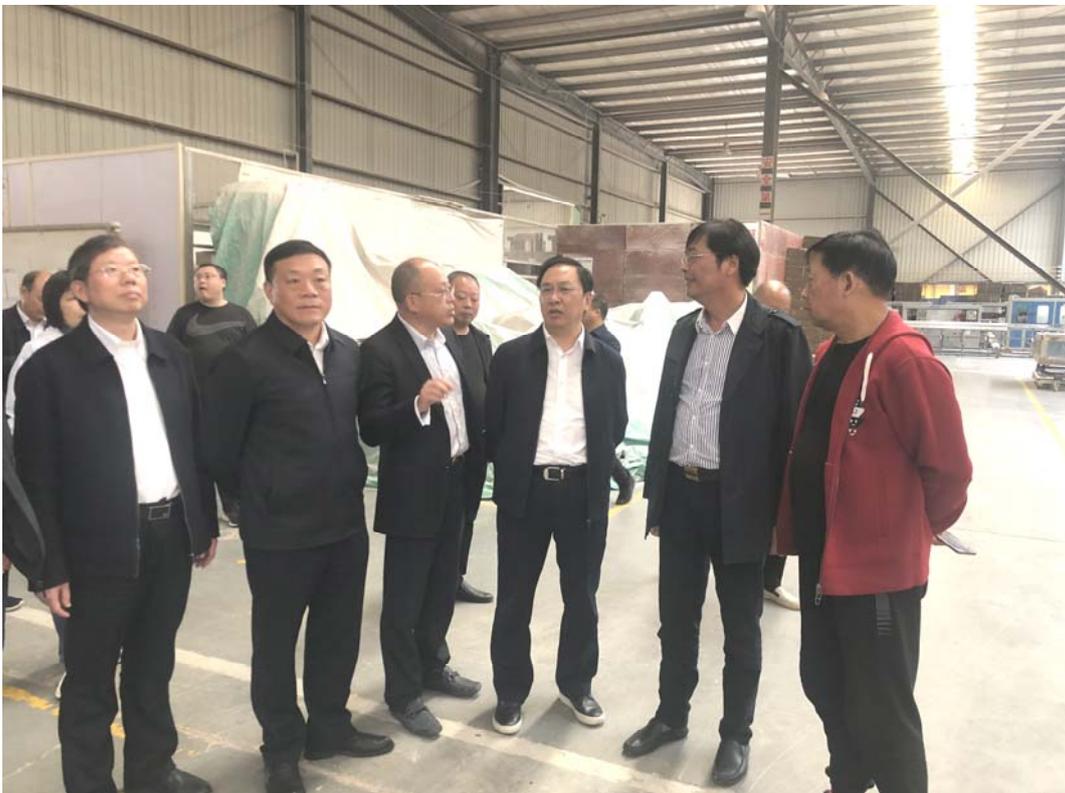
【整改快讯】

【工作要闻】

谭勇副市长现场调研指导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信访举报件办理

11月5日上午，长沙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谭勇赴长沙高新区调研指导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信访举报件办理。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卢兴映、市生态环境局局长潘胜强、长沙高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陈大庆等领导陪同调研。

谭勇副市长一行先后来到保利麓谷林语小区垃圾站、麓谷明珠小区北面圆通速递分拣站、路路通塑业股份有限公司现场调研督导。



11月5日，谭勇副市长赴长沙高新区调研指导督察“回头看”信访举报件办理。

在保利麓谷林语小区，谭勇仔细了解了小区 B 区垃圾站信访投诉情况及整改处理情况，他要求小区垃圾站要做到日产日清、消杀除臭，减少对附近居民影响，同时小区内要大力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在麓谷明珠小区北面圆通速递分检站，谭勇查看了快递分拣线，听取了近一年来针对噪音投诉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他指出快递服务业方便了民众生活、促进了社会消费，但要注意民生环保诉求，要调整分拣线位置，拉开与居民区距离，减少噪音扰民；在路路通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谭勇检查了企业生产线，并详细询问了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情况、破碎与运输装卸作业噪音整改情况，他指出企业应切实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尽量避免出现废气、噪音扰民问题。

省生态环境厅环境监察局赴长沙县、 长沙经开区现场核查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11 月 4 日，湖南省生态环境厅环境监察局副局长胡军一行到长沙县、长沙经开区，现场核查 2017 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2018 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重复投诉案件问题整改情况。长沙县、长沙经开区相关领导陪同。

省环境监察局核查组首先到星沙街道蝴蝶谷小区、湘龙家园小区，腾辉路和滨湖西路、水渡河路交界处，安沙镇五龙建材公司，青山铺镇宏旺采石场，黄花镇正军洗涤企业旧厂区、黄花机场 2 号跑道附近开展现场核查，听取情况介绍，详细了解问题整

改的有关举措和存在的困难，并对噪声扰民、采矿企业退出等信访交办问题整改进行现场核查。



11月4日上午，省环境监察局赴长沙县现场核查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核查组强调，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问题，落实长效机制，重视源头控制。停产矿区要做好采矿区域内的余料清理转运、设备拆除和生态覆绿工作，实现生态环境保护安全和健康可持续发展。

随后，核查组一行来到长沙经开区，对长沙经开区2017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2018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重复投诉信访件进行现场核查。

核查组现场检查了住友橡胶（湖南）有限公司、新立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三一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仔细了解了信访交办问题整改情况，查看了企业环境保护设备运行情况，充分肯定了企业前期所做的整改工作。

核查组要求，要压实企业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环境管理，在达标排放的基础上进一步减排，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双赢。

湖南湘江新区、岳麓区采取联合行动 推动交办问题整改

近期，湖南湘江新区、岳麓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指出的“中建西部建设梅溪湖混凝土搅拌站”相关问题，采取联合行动，迅速开展了一系列行动督促整改。

11月3日上午，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岳麓大队执法人员对中建西部建设梅溪湖混凝土搅拌站进行专项执法检查，第一时间要求其停止生产，并对该单位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将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11月3日晚，湖南湘江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朱春光组织新区住建环保局、岳麓区政府、岳麓区生态环境执法大队、梅溪湖公司召开现场督办会，对中建西部建设湖南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进行了约谈，要求搅拌站立行立改，高标准务实整改。11月4日上午，岳麓区生态环境执法大队对搅拌站负责人进行了问讯调查谈话。

11月5日上午，岳麓区政府、长沙市住建局、湖南湘江新区住建环保局等相关单位赴中建西部建设梅溪湖混凝土搅拌站现场联合督办，进一步督促中建西部建设梅溪湖混凝土搅拌站切

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大整改力度，确保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指出的问题立行立改、见到实效。目前站场处于停工状态，相关人员已对施工场地进行了环境清理，对进场道路两侧进行了清淤、回填，同时截断了外溢路径，对裸露黄土进行了绿网覆盖。

市督办问责组、综合协调组 召开会议专题研究督办件办理工作

11月4日20:00，市委副秘书长、市督办问责组组长李建贵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二号督办单交办的相关问题。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市综合协调组组长卢兴映、市生态环境局局长、市综合协调组副组长潘胜强出席会议，市直有关部门、长沙县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分管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听取了长沙县人民政府对二号督办单交办问题调查核实的情况汇报，市直有关部门对二号督办单交办问题提出了处理建议。最后，李建贵副秘书长从“提高站位、高度重视督察‘回头看’交办问题整改工作，尽快推进相关区域生态修复”等五个方面，对属地政府和相关部门提了具体要求。

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已向长沙市 交办 284 件信访举报件 4 件交办件 2 件督办件

截至11月5日9:00，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已向长沙市交办10批共284件群众信访举报件，其中重点件

41 件。按污染类型分，涉及大气环境污染 138 件（占 48.6%）、噪声环境污染 87 件（占 30.6%）、水环境污染 24 件（占 8.5%）、其他污染 12 件（占 4.2%）、土壤环境污染 12 件（占 4.2%）、生态破坏 11 件（占 3.9%）。按责任单位分，雨花区 44.5 件、岳麓区 35.5 件、开福区 33.5 件、天心区 25 件、浏阳市 23 件、芙蓉区 19.5 件、长沙县 19.5 件、望城区 17 件、宁乡市 17 件、市城管局 16.5 件、高新区 10 件、经开区 7 件、市城发集团 6 件、湘江新区 6 件、市生态环境局 3 件、市轨道交通集团 1 件。

目前，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共交办群众信访举报件 284 件，交办件 4 件，督办件 2 件。

截至 11 月 5 日 11:00，已收集上报第 1-6 批（144 件）交办件办理情况，2 件不属实，其中 41 件已办结，含重点件 3 件，办结率 28.5%，已完成 1-6 批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情况信息公开。

【区县动态】

1.11 月 4 日，芙蓉区召开专题会议，调度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交办件整改工作。会上，印发了《关于做好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期间举报案件交办工作的通知》，安排部署了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信访举报交办件整改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交办流程，落实整改责任。

2.11 月 4 日，天心区委副书记、区长黄滔深入南托港 1 号支流一体化设备处理点，就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

南托港问题整改情况进行现场核查督办。黄滔强调，各责任单位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严肃、认真地对待此次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要把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当做一项重大民生工程，立行立改抓落实，举一反三补短板，将问题有效整改到位，进一步提升区域生态环境质量。相关区领导、区直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现场核查督办。

现场核查督办期间，黄滔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整改情况汇报，仔细查看了南托港1号支流一体化设备处理情况，并逐一交办了南托港底泥淤积、部分支流生活污水溢流等具体问题，并要求责任部门要结合南托港黑臭水体整治“长制久清”工作要求，综合考虑南部片区建设规划，制定系统化的整治方案，持续巩固黑臭水体整治成效。

3.11月4日下午，岳麓区召开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交办件专题调度会议。岳麓区区委书记周志凯就配合做好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进行再强调，岳麓区区委副书记、区长周凡传达了市长办公会议“研究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交办件工作”会议精神和工作要求，要进一步提高站位，把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与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切实增强对交办件整改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持之以恒地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进一步做实工作，对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问题，要认真调查核实，拿出具体措施，快速整改落实；对重点督办的问题，要成立专门调查组，实事求是、攻坚克难，确保问题整改到位。要进一步严格要求，落实落细生态环境保

护和交办件整改的属地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依法依规查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举一反三，研究制定长效管理机制，持续推动长沙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

4.11月5日，雨花区召开配合做好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专题工作调度会。雨花区区委书记张敏就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作出部署，提出要主动化解，及时整改，减少投诉件；要立行立改，杜绝出现虚假整改、表面整改、敷衍整改；要确保实效，对不能立即整改到位的问题，要制定应对方案和措施。当日上午，雨花区政协召开助力蓝天保卫战第三次专题民主评议大会，雨花区委副书记、区长刘素月就督察“回头看”工作做了进一步安排部署。

5.11月4日，长沙县召开做好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信访件办理工作专题调度会。会议要求，各镇街、各部门必须高度重视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件的办理工作，迅速制定整改方案，确保整改措施落实、落细，按时完成交办问题整改工作。

【整改快讯】

1.长沙经开区连续多次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长沙经开区城北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过程中产生臭味、烟囱冒黑烟扰民”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目前，周围居民表示无明显异味，未发现该企业烟囱冒黑烟现象，现场核查人员

要求企业加强日常监管检测，严格按照工艺流程进行生产，严防气味扰民。

2.11月4日，芙蓉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芙蓉区马王堆街道古汉城社区晚报大道先锋东外滩小区西门临街门面和流动摊贩夜间噪音扰民和店外经营”问题进行了现场核查督办，对流动摊贩、店外经营、店外堆物等进行巡查管控，并劝离流动摊贩，收缴亭棚。

3.11月4日，开福区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学府华庭小区24栋顺兴楼茶餐厅违规私自安装油烟通道，油烟通道排入地下管道，油烟、噪音扰民”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对该经营业主下达了询问调查通知书，要求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门店油烟及噪音进行检测，对违规安装的油烟管道进行拆除。

4.11月5日，望城区针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望城区丁字镇村民反映：当地这些年发展过快，在当地建工厂、学校，造成生活污水直排到居民的水渠里，污染地下水、居民饮用水，农田鱼塘无法养殖”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经核查，污染已得到控制，生活用水、农业生产不受影响。

5.11月4日，浏阳市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漫步时光歌厅夜间噪声扰民”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要求立即加装隔音设备，避免夜间噪音扰民。11月5日，对“浏阳市丰源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养猪场臭气扰民”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要求建立健全废弃物处理设施运行制度和工作台账，确保不发生养殖粪污外排污染环境和臭味扰民情况。

6.11月5日，宁乡市对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大成桥镇鹊山罗氏虾养殖场基地死虾乱丢，臭气扰民污染源”“宁乡市万鑫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工业废水直排，臭气扰民”问题进行现场核查督办，要求养殖场切实做好内部环境卫生，防止臭味扰民，影响附近居民生活。相关单位要及时进行水质检测，企业要严格落实工业企业废水排放标准，严禁将超标污水外排。

报：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罗海艳、副组长张在峰、总协调人周其伟，长沙市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长沙市配合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协调联络组成员

送：湖南湘江新区、长沙高新区、长沙经开区，各区县（市）党委、人民政府

联系电话：（0731）88661028